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黛传动”）2017年度拟与关联方重庆黛荣传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黛荣传动”）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03.96万元，其中公司接受关联方加工劳务交易金额为不超过120.00万元（2016年度未发生上述关联交易）；2017年度公司租赁厂房给关联方及代缴水电费交易金额为不超过183.96万元，2016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56.15万元（含税）。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05月0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黛荣传动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303.96万元，其中新增公司接受关联方加工劳务为不超过120.00万元；公司租赁厂房给关联方及代缴水电费交易金额不超过183.96万元事项业经2017年1月9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连同本次新增接受关联方加工劳务交易事项一并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在审议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在关联方兼任执行董事的关联董事朱堂福先生就上述事项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均对该议案投同意票。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黛荣传动	接受关联方加工汽车零部件输出轴	市场价原则	120.00	0.00	0.00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市场价原则	78.96	39.48	78.96
租赁厂房代缴水电费		租赁厂房代缴水电费	市场价原则	105.00	18.87	77.19
合计				303.96	58.35	156.15

注：以上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下同。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黛荣传动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78.96	78.96	100%	0.00%	-
租赁厂房代缴水电费		租赁厂房代缴水电费	77.19	80.00	100%	-3.51%	-
合计			156.15	158.9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4 日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度预计公司与黛荣传动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58.96 万元，其中房屋租赁费为 78.96 万元，代缴水电费不超过 80.00 万元；2016 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56.15 万元。公司与关联方代缴水电费的发生基于关联方实际经营业务情况，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而预计会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重庆黛荣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黛荣传动成立于2014年02月0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堂福；住所为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00号；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机械加工、生产、销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黛荣传动总资产为 3,445.83 万元，净资产为 1,45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7.92%；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3,167.21 万元，利润总额为 552.77 万元，净利润为 506.84 万元。

截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黛荣传动总资产为 3,615.44 万元，净资产为 1,567.0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6.66%；2017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871.47 万元，利润总额为 196.39 万元，净利润为 175.44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黛荣传动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34% 股权；公司董事长朱堂福先生担任黛荣传动执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黛荣传动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黛荣传动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资信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公司与黛荣传动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等形成坏账风险，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黛荣传动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加工劳务，具体委托加工产品、规格型号、数量、要求等由公司开具委托加工订单确定，价格为市场价格，按双方确认的含税价格表执行，结算时凭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涉及租赁及水电费的，按照“自愿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参照同地区的市场价格而确定。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租赁厂房及代缴水电费

黛荣传动系本公司参股公司，其租用公司场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由于水电费是按厂区整体缴纳，公司按照承租方实际使用的水电费据实向其收取代缴水电费。2017 年 01 月 10 日，公司与黛荣传动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位于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的建筑面积为 4,700 平方米的房屋（A3 厂房）出租给黛荣传动使用；租赁期限从 2017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按建筑面积计算）14.00 元（含税）结算。鉴于公司水电费按厂区整体向供水、电部门缴纳，公司根据黛荣传动每月生产经营所发生的实际用水及用电量据实向其收取代缴的水电费，预计 2017 年水电费不超过 105.00 万元。

（二）接受加工劳务

黛荣传动拟为公司提供部分汽车零部件输出轴的加工劳务。公司尚未就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加工劳务的交易签署协议，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与关联方根据市场价格签订相应的合同协议后实施交易。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加工劳务，旨在利用关联方成熟的汽车零部件输出轴精车加工工艺、技术，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发挥产业链优势，降低公司生产成本；黛荣传动作为公司参股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将促进其经营业务发展，提高其资产经营效率，同时增加公司的投资回报，实现公司与黛荣传动互利共赢。公司租赁厂房给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能够保证参股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上述交易金额占公司相关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很低，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经过认真审阅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查阅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相关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关联交易的持续进行不会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保荐机构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交易的内容、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

履行的程序等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朱堂福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4、上述关联交易与蓝黛传动全年的营业收入相比金额较小，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蓝黛传动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对日常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5 月 05 日